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六十三本，第四分
出版日期：民國八十二年九月

客語上聲「到」語法功能探源*

林 英 津

本文旨在探討客語上聲「到」的語法功能：

就平面語法而言，當代客語上聲「到」可以出現在三種不同的語法範疇：（一）方位介詞，（二）結果／狀態補語，和（三）表示體貌。

通過地域空間的觀察，西南地區的漢語方言，往往也有一個功用相近，而不盡相同的上聲「到」。我們認為「到」有上聲一讀，應為區域特徵。

透過歷史的思考，我們指出「到」原初的詞彙意義——抵達、及句法結構——不及物動詞以方位詞為補語，是「到」虛化為方位介詞的根本條件，也是進一步補語化、詞尾化的條件之一。

結論說明，透過方言的比較與歷史的溯源，我們正在尋索漢語語法的通則：一方面是實詞如何虛化成語義高度抽象化的語法成分；一方面是抽象的句式如何透過一再的重組，規範各種語法範疇的表示。

§ · 1 緒 論

當代客語上聲「到」可以作用於三種不同的語法範疇：（一）方位介詞，

* 本文寫定以前的種種構思，是九一年下半年與美國康乃爾大學梅祖麟、李亞非兩位先生，每週兩三個鐘頭討論的結果。而我本人赴美進修，曾得傅爾布萊特基金會(Fulbright)之經費補助。宜在此表示謝意。

本文初稿曾經丁邦新先生，楊秀芳女士仔細閱讀，賜正多處。英文稿在密西根大學的北美漢語語言學研討會(NACLL4, 1992.05)宣讀，得與會學人提供了不少深具啟發性的意見。爾後作為本所八十一年度第四次講論會講論稿，承蒙多位先生有所指正；尤其講評人魏培泉先生會前曾很仔細的討論文中諸多細節。因此我能減少不必要的錯誤，並將文稿調整修改得盡可能的周全。有些意見關係到將來可以繼續深入的論點，則是我今後研究的重點，一併在此誌謝。

還要感謝二組的助理小姐，她們犧牲休息的時間，協助輸入全文，並一再反覆修改。

(二) 作狀態／結果補語，(三) 表示體貌(§ 2)。

通過地域空間的觀察，可以發現西南地區，包括官話方言在內，往往也有一個功用相近，而不盡相同的上聲「到」(§ 3.2)。我們認為「到」有上聲一讀，可能為一區域特徵。這個區域特徵有兩層意義：(一)以聲調的不同區別實詞「到」和虛詞「到」，原是傳承自古漢語的，造成新詞的手段之一(§ 3.1)。(二)當代客家族多數見在東南沿海，西南地區卻是他們進入廣東、福建以前的居留地；也是他們進入閩粵地區之後，回頭遷徙的新居地。上聲「到」顯然由來已久(§ 3.1, 3.2)。

如果著眼於以語義的特徵解釋語法的現象，由句法的分析推求語義的內涵；單就共時的方言作句法的比較，也許不易求得一一精確的對應關係。需要配合歷史的探索。第四節說明，當代客語動詞後的助詞「到」的種種語義和語法功能，開展自漢末六朝，到唐五代便幾乎完全具備了(§ 4.1)。通過歷史的思考，我們可以更深入的了解客語在整個漢語發展歷程的地位：

(一) 「到」原初的詞彙意義——抵達，及句法結構——不及物動詞以方位詞為補語，是「到」可以虛化為方位介詞的根本條件。也是進一步補語化，詞尾化的條件之一。

(1) 到 + 於 / 于 + L → 省言終點介詞 → 到 + L

(二) 兩漢以來 S V O 的表面結構詞序雖然已經固定。連動式「V(O)到(L)」、及處置式的興起，則保留了句法結構彈性變化的空間，並促使表面結構重新分析。為動詞後「到」的補語化，提供了結構上的條件。

(2) V O 到 L → 處置(到) → 以 / 將 O V 到 L

(3) V 到 L → 方位名詞移出，介詞懸空 → L V 到

(2) 和 (3) 沒有必然的先後關係。

(三) 補語化的「到」逐六朝以迄晚唐五代種種謂語結構的重組，新的句式逐漸成熟的大勢，進一步平行演變，虛化為表示體貌的詞尾(§ 4.2)。

(4) V O 到 → 補語越位 → V 到 O

(5) V 到 → V - 到

[PC/RC] [Aspect]

(四) 新興句法結構，不必然淘汰既有的形式。實詞虛化後，實詞義可與虛詞義並行不悖。最明顯的事例為，客語還有「V得O到」這樣的句式，是為客語的語法特徵之一。現在我們也可以有另一個角度的詮釋（§ 4.2）。

我們現在看到當代客語以共時的語法，體現一個歷史的過程。其中雖然個別方言詞彙的選擇與替代有別，使平面上各種方言看似各自互不關聯。但是透過方言的比較與歷史的溯源，我們可以找出漢語語法的通則：一方面是語義具體的實詞如何逐漸虛化成語義高度抽象化的語法成分；另一方面是抽象的句式如何透過一再的重組，規範各種語法範疇的表示。個別方言分別自主流方言分出，雖然時間有先後、空間有遠近，並不自外於這個通則的運作。

§ · 2 華陽涼水井客語的“tau”¹

“tau”是「華陽涼水井客語」使用頻率極高的語位。可看下列摘自董同龢先生的記音語料（1948）：¹

- (1) ci tau³ mau tau⁵ tshu piau. (董 1948 : 102)
去（了）（不要）到 處 跑
- (2) khon pa nau a kung tie² tau³. (同上 : 115)
看 把（老太爺）跌 倒
- (3) ti kei on tsī ngai tau⁵ thin tshu na. (同上 : 123)
(這)(個)案 子(我)倒 清 楚 呐

例(1)的「到處」，「到」讀去聲，對應《廣韻》的「都導切」。「倒」有上去兩讀：例(2)的「跌倒」讀上聲，可以對應《廣韻》的「都皓切」，義「仆」。

1 以下本文稱說動後助詞「到」，均標寫為“tau³”，不再分別次方言的語音差異。但凡有引例，皆儘可能保留學者各自不同的表記方式。只為排印方便，得改變部分符號的寫法，並省略調號。此外引例或行文為清楚起見，「到」左上角標注數碼以明聲調；個位數意指調類，3是上聲，5是陰去。又引例皆注明出處。

例(3)的「倒」讀去聲，對應《廣韻》的「都導切」，義「倒懸」。例(1)另有一上聲讀的“tau³”，董先生用意譯的「(了)」。言外之意，例(1)的“*ci tau³*”若直接對譯「去倒」，於意恐不確當。值得注意的是，像例(1)這樣的上聲“tau³”，而不直接對譯「倒」的用例，在董先生的語料中俯拾皆是。

(4) *tiu?* *xie?* *ci ng ni nu thiəu ti?* *tau³ niau.* (同上：121)

(追)(去)四五里路 就(追)(住)了

(5) *pa ti kun tau³ nai tsī ci na, pa ti thiəu tau³ ngoi poi*
把(他)(弄)(到)(哪裡)去吶 把(他)丟(在)(外面)

ien thong ti poi ci. (同上：120)

(池塘) (裡)去

(6) *ŋin ka m ciāu tie?* *ni tung ci fong tau³ nai tsī tie?* (同上：103)
人家(不)曉得你東西放(在)(哪兒)(的)

(7) *Kai tsa? ŋin i tin pa mau tsī tai tau³ thiəu na tang kau niau.* (同上：128)
(那)(個)人已經把帽子帶(在)(頭)(上)了

(8) *pa kai tsa? ŋin mau tsī tshuei tau³ thi nai xa.* (同上：128)
把(那)(個)人帽子吹(到)(地)下

(9) *ni tien tau³ ngai, moi thiəu xie? niau.* (同上：108)
你等(著)(我)(不要)走(掉)了

(10) *khon tau³ ia tshau ŋie? ma.* (同上：109)
看(著)也(可憐)嚟

(11) *ŋai thong tau³ tsī oi xie ni nau ŋin ka kong ...* (同上：125)
(我)聽(見)只要(是)你(對)人家講

(12) *thiəu khon tjiang pu ia fong tie? tau³ suei fong m tau³ suei ...*
就看(今夜)放得(著)水放(不)(著)水
(同上：107)

(13) *ka nióng mén tso tie? tau³ na.* (同上：126)
(那)(怎麼)做(得)到呢

(14) *ngo m tau³ thiəu tuei niau.* (同上：104)
餓(不)(著)就對了

(15) fong tau³ tiəu oi an niau, xai m̄ thien fong tau³. (同上：122)
訪（著）都（要）（天 黑）還（沒 有） 訪（著）

(16) ni kong xie ngingang tau³.... (同上：113)
你 光（是）（藏）（著）

(17) ci pa ti vu² xa kie² qin xan tau³ noi. (同上：121)
去 把（他）（家裡）（的）人 喊（了）來

例(4)的“t̄iu² tau³ niau”相當於「追到了」，董先生記的是上聲，意譯「（住）」。例(5)～(8)上聲的“tau³”當作方位介詞；或者用朱德熙先生的方法，是動詞後的趨向補語（參看朱1982，呂1955）。董先生分別用意譯的「到」和「在」。大致看來，動態動詞後的上聲“tau³”，董先生用「到」；靜態動詞後的上聲“tau³”，董先生用「在」。例(9)～(11)動詞後的上聲“tau³”，可視為動補複合詞的狀態補語（phase complement）。例(12)、(13)的上聲“tau³”則可分析為動補複合詞的結果補語（resultative complement）。還可比較例(14)、(15)。(14)句的“ngo m̄ tau³”相當於「不會挨餓」，似乎“m̄ tau³”是「餓」的狀態補語。(15)句的“m̄ thien fong tau³”相當於「尋訪不得」——「得」不表示能力，而是事務的是否實現——則“tau³”應是「訪」的結果補語。²至若例(15)另有“fong tau³”——持續的尋訪——和例(16)的“ngingang tau³”，兩上聲“tau³”都相當於持續貌的詞尾「著」。例(17)的“xan tau³ loi”和例(1)的“ci tau³”——兩上聲“tau³”董先生都用意譯的「（了）」——相當於完成貌的詞尾「了」。³

2 本文無意將狀態補語和結果補語做截然的區分（參看Chao 1968，呂1955）。我認為兩種補語實無肯定可分的形式結構之別，至少客語如此。

3 客語表示動作行為之完成或實現的語法手段不止一端。客語也用“le”和“liau”可分別對應「了₁」和「了₂」；但非一對一的關係，尤其“liau”似乎只是句末的語氣助詞。可看例(18)，並比較例(4)、(7)、(9)、(14)。

(18) ngai kin ti le, m̄ se ni tai liao (Rey 1937 : 109)
我 今 知 裡 唔 使 你 帶 了

另外對應「了₁」，客語也和閩南語一樣，可以用助動詞「有」。如：

以上所有動詞後的上聲“tau³”，論其語法功能有三：（一）作方位介詞，（二）作狀態或結果補語，（三）表示體貌，相當於完成貌的詞尾「了」和持續貌的詞尾「著」。若譯為「倒」，於語義實不對當；若直譯「到」，於讀音亦不能符合。雷卻利在他的《客家生活對話》裡，已然注意到這個問題了。他 (Rey 1987 : 4 ~ 5；比較李永明 1988) 說：

(23) kian tʃhin m tao³⁴

見 墓 吻 到

「到」是主要動詞「見」的助動詞。作為助動詞，這個「到」讀上聲。⁴例如：

(24) hok tet tao³

學 得 到

(25) siong tet tao³

想 得 到

作為動詞，表示「抵達」的「到」，讀去聲。例如：

(26) tshien nit tʃang loi tao⁵

前 日 正 來 到

(19) ngai sia jiu sin (同上：84)

我 寫 有 信

可比較下面例(20)：

(20) ki keou tao³ jiu ng (同上：174)

既 鉤 到 有 魚

至於客語的「著」仍保留實詞的用法。例如：

(21) oi niam pu tso sam tʃok (同上：264)

愛 染 布 做 衫 著

《廣韻》藥韻「著，服衣于身，張略切」。「著」客語一讀送氣聲母，亦不表示動作狀態的持續，而是表示「必須」、「應當」的能願動詞或助動詞。如例(22)：

(22) jiu tʃhok thung ni sang tao³ niu loi se (同上：265)

又 著 同 你 生 到 銀 來 使

4 雷卻利所記客語使用羅馬拼音，本文引例已經改寫，請參看林 1989、1990。又「上聲」原文作「第三聲」，「去聲」原文作「第四聲」。及「其他各地」應係當時通行的官話。

(27) soung sin tao⁵ jiu tʃin khiouk

送 信 到 郵 政 局

在我的辭典裡，讀上聲的助動詞寫作「倒」。但「倒」這個字的意思是「推倒、倒置」，意義上說不通。我有義務糾正這個錯誤。現在我認為助動詞「到」和動詞「到」字同音不同。再說，其他各地並沒有這樣的區別，⁴ 助動詞「到」和動詞「到」都讀去聲。

簡單的說，雷卻利最終肯定客語的「到」一字兩讀別義。動詞後的上聲“tao³”本字「到」，不應寫作「倒」。若比較例(23)～(25)與前引例(11)～(15)，無疑可以肯定他所記的上聲“tao³”，正是董先生的上聲“tau³”。至於例(27)「到」固然可作方位介詞解；若其實作去聲讀，不妨分析為連動式。可比較例(28)：

(28) tʃon tao³ vuk kha, tshiang ſin fu phan ton tshiou ho (Rey 1937 : 179)
轉 到 屋 家 請 神 父 判 斷 就 好

「轉到屋家」是「回到家裡」的意思，上聲“tao³”正是方位介詞。因此亦不與前所說「華陽涼水井客語」，上聲“tau³”作方位介詞衝突。

不同時地而有平行的記錄，表示動詞後的上聲“tau³”，不是川南客語獨特的語音現象，而是客語內部共同的特徵。⁵ 換言之，雷卻利之說若可確證，應可適用於「華陽涼水井客語」，同時也就是闡釋客語內部共同的語法特徵。欲證明雷說之為確實，我們至少需要解釋兩個問題：(一) 動詞「到」如何可以是方位介詞，又可以是狀態或結果補語，乃至於是表示體貌的詞尾？(二) 「到」何以有上聲一讀？下文我便想從方言比較和歷史語法兩方面，來看這個問題。

5 根據華陽涼水井客屬族譜及口頭傳說，他們是清初由廣東五華入川的。雷卻利的語料則可以代表十九世紀末、本世紀初，粵東地區的客語（參看林1989）。此外楊時逢先生記台灣桃園客語，動詞後的“to”多半游移於上、去兩聲之間，或逕記為輕聲讀（楊1957）。也可見台灣地區客語亦不例外。

§・3 客語動後助詞「到」上聲讀法探源

前文我們可以肯定「華陽涼水井客語」動詞後的助詞“tau³”只有一個——上聲讀的「到」。我多方查閱不同時地，不同學者的客語記錄，⁶ 並本人的訪談記錄，⁷ 皆顯示類似的結果。因此進而肯定，此一現象是客語內部的共同特徵。根據客語的常態音韻規則，上聲讀的“tau³”雖不妨寫成上聲「倒」；但字義相遠，而且無法從漢語史的發展上求得佐證（說詳下文 § 4）。反而是從語義及語法功能看來，上聲讀的“tau³”顯得和「到」密切相關。雖然「到」常例不應該有上聲讀，我仍然相信客語的“tau³”本字就是「到」。而且我認為「到」讀成上聲，乍看是音韻規則的例外，卻是有理可說的。

§ 3・1 當代客語的動詞「到」和助詞「到」

前文例(27)「送信到郵政局」，去聲「到」應是不及物動詞，以方位名詞「郵政局」為補語。語意上「到郵政局」可以只是方位詞組，用以補足「送信」使之成為一個意義完整的句子。句法結構上則「到郵政局」和「送信」可以是平行的動詞組。至於例(28)「轉到屋家」，上聲的「到」應是方位介詞，引領方位名詞「屋家」。介詞組「到屋家」作述語「轉」的處所補語。類似的情形還可以看下面例(29)、(30)：

(29) pa t̄i kun tau³ tshong ti poi ci soi tau³. (董 1948 : 119)

把(他)弄(在)床(裡面)去睡(著)

(30) pa t̄i phu tau⁵ tshong ti poi ci soi tau³. (同上 : 124)

把(他)扶到床(裡面)去睡(下)

兩句出自同一段語料，表面結構看似平行。實則(29)句的“kun tau³ tshong ti poi”是帶方位介詞組的動詞組，上聲“tau³”應分析為方位介詞（可比較例

6 參看註5，我所使用的文獻包括：Jang 1987、羅 1984、楊 1957、董 1948、Canisius 1938、Rey 1937, 1926、菅 1935、MacIver 1926、Fielde 1883。

7 自1987至1991，發音人分別居住南港、竹東、東勢、高雄等地。

(5))；(30)句的“phu tau⁵ tshong ti poi”，由於“tau⁵”作去聲，應分析為連動式的第二個動詞。這種情形顯示，當代客語共時的、並存著動詞「到」和介詞「到」的事實。⁸我們現在大致知道，六朝以來「到」逐漸有虛化為方位介詞或趨向補語之勢（參看魏 1989，森野 1974，太田 1958。並詳下文）。我們現在也知道，漢語史上實詞虛化的結果，實詞的用法往往繼續沿用；「到」也不例外。換句話說，當代客語也依舊維持六朝以來，動詞「到」和助詞「到」並存的格局。但作為助詞的「到」在聲調上起了變化，而且適用範圍較之中古漢語更形擴大了。同樣是引領方位名詞，「到」時而是動詞，時而是方位介詞，固然造成分析文獻語料的困擾，語言本身其實毫不含糊——因為聲調已經變讀。而聲調變化原是古漢語產生新詞的方法之一。⁹特別值得注意的是，楊時逢先生記《台灣桃園客家方言》，動詞後的助詞“tau”，多逕直的記為輕聲（參看注5），可看下面諸例：

- (31) tʃon to⁵ kung thong, tshiu ham to³ tshai ə thiau to li ngan
 轉 到 公 堂 就 喊 倒 差 子 調 倒 李 奚
 ə ſong thong loi. (楊 1957 : 164)
 子 上 堂 來

- (32) kia me khon to³ lai ə ... m ko kia me khon to' lai ə. (同上 : 134)
 佢 姆 看 倒 罷 子 吡 過 佢 姆 看 倒 罷 子

⁸像這樣，同樣是後接方位名詞，客語的「到」有很多仍是去聲讀。下面是「到」所引領的方位名詞居述語前，作述語的處所補語的語句：

- (31) thian lo tsī thung kung tʃu khiung ha to⁵ hoi liung vong kai vui hi (楊 1957 : 186)
 田 螺 子 同 公 主 共 下 到 海 龍 王 該 位 去
 (32) a sam, ni tai li vui nín hak, tao⁵ mi kiai hi mai vuk theou (Rey 1937 : 107)
 阿 三 你 帶 裡 位 人 客 到 米 街 去 買 鍋 頭

表面上這種情形好像可以用以支持客語動詞後助詞“tau”有上、去兩讀的論點(Lamarre 1991，羅 1984)。其實不然，例(27)、(30)、(31)都應該分析為連動式，「到」既然還是動詞，讀去聲就是很自然的。也就是說，「到」如果還是動詞，讀的是去聲；當其實為方位介詞時，讀的是上聲。

⁹東漢經師開始「讀破」，在音釋中說明當某個方塊字詞性變化時，聲調也跟著變化。六朝經師又注出「清濁別義」，陸德明《經典釋文》(583 ~ 589)是四聲別義和清濁別義這兩種「讀破」的總匯（參看梅 1980，1988）。

(33) an tu ho hiet to' kia moi ə kai kian hiet tiam. (同上：172)

咁都好歇倒佢妹子該間歇店

(34) tsiong n̄iu t̄su kok ʒit t̄sak, t̄siu liong thung sung to⁵ ng ka
將牛豬各一隻酒兩桶送到女家

pun ki, n̄g ka fu to³ t̄shiu ham sa nui t̄shiang n̄ian t̄shī n̄iu t̄shī t̄su.
別佢女家收倒就喊社內青年犀牛犀豬

(同上：113)

(35) lung tet ni mak kai tu khon m̄ to³. (同上：127)

弄得你麥個都看唔倒

(36) tsung he fui loi he lang to' za m̄ pha a ... m̄ voi lang to³ t̄sang t̄shok.
總係回來係冷倒也唔怕啊唔會冷倒正著

(同上：132)

(37) thap to ʒit t̄sak thai thiam lo. (同上：133)

踏倒一隻大田螺

(38) tsiong lia kai tsau vo thai tsai to ʒit thai son. (同上：152)

將這個燥禾胎載倒一大船

(39) pin oi tet to' theu muk thung ʒi (同上：113)

並愛得倒頭目同意

(40) t̄shiu tsiong vok theu ta to' lan lan sap sui. (同上：105)

就將鑊頭打倒爛爛砸碎

(41) za vo song thang to' fui song fon hi. (同上：102)

邪和尚聽倒非常歡喜

(31) 句除了去聲的動詞「到」；還有上聲「to³」和輕聲「to'」，楊先生記為「倒」的，都相當於「了」——表完成貌的動詞尾。可比較例(17)。海陸系的例

(34) “fu to³”、例(41)“thang to'”，「到」也是表示動作完成的體貌詞尾。(32)句的“to³”和“to'”應該都是動詞「看」的狀態補語，可比較例

(10)。例(35)海陸系的“khon m̄ to³”則相當於「看不見」。(33)句的“hiet

to[·]”後接處所名詞，輕聲的「到」應該是方位介詞。(38)句“tsai to[·] ʒit thai ſon”，輕聲的「到」也許只是表完成貌的動詞詞尾；但也有可能應分析為方位介詞。試比較例(42)：

(42) 長文尙小，載著車中 (《世說·德行》)

前文(36)句的“lang to[·]”相當於「天轉涼了」，“lang to³”意指「著涼、受寒」。兩個「到」都不作動詞解。此外例(37)“thap to[·]”、(39)“oi tet to[·]”、(40)“ta to[·]”，輕聲「到」都作動詞的結果補語。

我們細讀楊先生的語料，上聲「到」和輕讀的「到」並無語義、語法的明顯差異。似乎這是一個還在持續進行中的音變——助詞的「到」讀上聲，固然可以有別於去聲的動詞「到」；仍然不免於和讀上聲的「倒」混淆。助詞的「到」遂又有讀入輕聲的新的變化。雖然我無法預言這個音變的結果，但楊先生的語料無疑是極具啓示性的記錄。

我認為台灣桃園客語上聲讀的“tau”之趨向輕聲化，屬於用以區別語義的輕聲詞。也就是說，當代客語的「到」有上聲一讀，乃至於像台灣桃園客語有趨向輕聲讀的現象，顯示「到」由實化虛，因聲別義，有可能是客語內部的規則音變。

§ · 3 · 2 西南方言常見的上聲「到」

放眼當代漢語方言，「到」有上聲一讀，不獨客語如此。趙元任先生的《中國話的文法》說到(Chao 1968, 6.6.3 節之(4)到 -dao(方言))。這裡用 1980 丁邦新先生的中譯文)：

在華中、華西、華南一帶方言裡，有一個非常常見的補語，通常寫法跟上頭(2)一樣，也作「到」，但是唸作 -dao，也就是跟國語上聲相當的聲調。這個補語的功能非常廣泛，可以用作「著」-jaur、「到」-daw、「見」-jiann(通常不加「了」)，或者詞尾「著」-j，看個別方言而定。

趙先生所說的「到 -dao」，多數方言調查記錄寫作「倒」——楊時逢先生便這麼寫。如喻遂生的《重慶方言的“倒”和“起”》，他說：(1990 : 220)¹⁰

重慶話動詞“到”讀[tau ˥]，不分讀書音和口語音，如“到北京 | 到明天再說”。‘倒’，作趨向補語，讀書音也讀[tau ˥]，因此字形也寫作“到”，如少數熟語性詞語“說到做到”；口語音讀[tau ˧]，字形寫作“倒”，如“走倒北京 | 等倒明天再說”。口語中動詞的[tau ˥]和“倒”有明顯差別，請比較：寄到[tau ˥]了（郵件）已寄達 | 寄倒[tau ˧]了（郵件）已交郵局”。

我認為他所說的「口語音讀[tau ˧]，字形寫作“倒”」的語詞，實際上便是趙先生所說的「到 -dao」；讀書音和口語音之別並非關鍵所在。重慶方言的現象顯示：動詞的「到」讀“tau ˥”去聲，非動詞的「到」讀“tau ˧”上聲。這種情形與當代客語區別動詞「到」和助詞「到」是平行的。還可看李永明所記《臨武方言》(1988，轉引自 Lamarre 1991)：

這個詞尾“到”相當於普通話的詞尾“著”。到達的“到”在臨武方言中念去聲，官話[˥]，土話[˧]；作為詞尾的“到”，念上聲，官話[˧]，土話[˥](如作末字，常常念輕聲[˧˧])，與打倒的“倒”字同音，本來也可寫作“倒”。但本地人覺得寫作“倒”字不可理解，他們習慣上用“到”字，物隨主人意，我們還是尊重當地的習慣，寫作“到”字。

我毋寧相信本地人的語感是正確的。臨武方言詞尾的上聲「到」，雖然與「倒」同音，本字應該就是「到」。不需是「物隨主人意」，才寫作「到」字。這個上聲「到」，就是趙先生的「到 -dao」、重慶方言的“tau ˧”，也相當於客語的

10 原文將重慶話謂詞後的「到」分別記成：「倒₁：表示動作、性狀處于某種狀態或動作正在進行」，「倒₂：表示動作的完成」，「倒₃：表示趨向，或動作、性狀的延續」。關於四川方言還可參看袁家驛 1960 : 54。又 Lamarre 1991 引喻先生文，特別提請讀者注意：「寄到「tau ˥」北京(=郵件已寄達)～寄倒「tau ˧」北京(=郵件已交郵局)」的不同。此例想必即與本文所引同一出處。

上聲「到」。此外李先生特別提到「如作為末字，常常念輕聲」，應該正相當於楊時逢先生所記台灣桃園客語的輕聲「到」。

四川、湖南之外，貴州的貴陽方言（汪平 1983）、湖北的蒲圻話（詹伯慧 1987）也有大同小異的現象。¹¹ 當然還有粵語的上聲「到」也是常用的，表示「到了、獲得」的補語成分。如：¹²

(43) koey wa ma:i m dou le. (Kwok 1984 : 63)

佢 話 買 唔 倒 哟

(44) ngo tsin jat gin dou nei ga dze dzek. (同上 : 63-64)

我 前 日 見 倒 你 家 姐 呴

(45) m hai gwa, nei tsan ng:n gin dou me. (同上 : 66)

唔 係 掛，你 親 眼 見 倒 咩

(46) teng dou di dzai seng, hai m hai a. (同上 : 74)

聽 倒 的 仔 聲 係唔 係 啊

以上，「買(唔)倒」、「見倒」、「聽倒」，宜是本字「到」讀入上聲，正是趙先生所說的「到 -dao」，重慶方言的“tau 𠮾”，臨武方言的詞尾「到」，正當客語的動後助詞「到」。

結合這些方言調查報告的記錄，大致看來，西南方言的「到」略相當於北方方言或標準語的「得」與「著」。¹³ 我們推想：當代客語的「到」，由動詞而介詞、補語，而詞尾；由去聲而上聲，而變入輕聲。不僅是客語內部的語法特

11 張華文 1991 《昆明方言“得”字用法》，指出昆明方言的“tʂ”有三種不同的語法功能，讀三種不同的聲調。這個“tʂ”也許是「到」而不是「得」；可參看趙 1968，5.6.3.1 和 5.6.3.2 兩節。當然這是需要再查證的問題。我覺得我們的方言調查報告迫切的需要長篇語料的蒐集。

12 以下例句錄自 Kwok 1984，拼音方式及對譯方塊字均予照錄。原文指 (44) 句的「倒」是 aspect marker。又粵語還可參考張洪年 1972。

13 這裡只是籠統的說。關於「著」可參看梅 1989，並詳下文。至於「得」的歷史可以追溯周秦乃至殷商。從甲骨金文起一直到現在，書體上雖小有改變，字形結構上卻大體仍舊。從表示「獲得」的述語動詞，逐漸虛化為前綴助動詞、後綴補語，到表示「容許、可能」的動詞詞尾。由《廣韻》的入聲、《中原音韻》的派入上聲，到現在標準語讀陽平與輕聲。簡直便是一部具體而微的漢語語法史。

徵；有可能正是反映著西南方言的區域特徵。

§ · 4 漢語史上的「到」與當代客語的「到」

這一節結合文獻語料，檢討「到」這個語詞語義的轉化，句法結構的發展。說明當代客語的「到」正是以共時的語言，體現一連串歷史的過程。並且「到」的歷史發展既不是孤例，乃與六朝以迄晚唐五代，諸新興句法結構，及語法範疇的重組密切相關。

§ · 4 · 1 略說「到」的歷史

許慎《說文》：「到，至也，从至刀聲」。不過先秦文獻罕見用「到」字。¹⁴ 從有限的例句裡，我們大致可說：上古漢語「到」是表示趨向的述語動詞，後面不接普通名詞，只能接表示終點的方位名詞；有時也用介詞「於／于」引領方位名詞。可看下面諸例：

(47) 伯夷叔齊餓于首陽之下，民到於今稱之（《論語·季氏》）

(48) 一匡天下，民到於今受其賜（《論語·憲問》）

(49) 麋國不到（《詩經·大雅韓奕》）

(50) 雖隆薛之城到於天，猶之無益也（《戰國策·齊策》）

(51) 今君到楚而受象牀（《戰國策·齊策》）

(52) 長驅到齊（《戰國策·齊策》）

(53) 歸到魯東門外，適遇柳下季（《莊子·盜跖》）

其中(52)句的「到」應為動詞無疑，斷句應作「長驅，到齊」。但(53)句的「歸到」也許可以連讀，則「到」未嘗不可以視為連動式的第二個動詞，充作首位動詞的補語。或者「到魯東門外」是方位介詞組，作述語「歸」的處所補語，則

14 如一部《詩經》似乎僅(49)句一見。《戰國策》用「到」字的，似乎就集中在《齊策》，也僅(50)～(52)三句。

「到」相當於方位介詞。可比較下面《史記》的語句：¹⁵

(54) 孔子自衛歸魯 (1545-2)

(55) 蒙歸至長安 (2994-2)

當然，若以先秦語法的常例而言，例(53)的斷句也許該作「歸，到魯東門外」；那麼「到」是動詞。不論如何，這個句子值得玩味的地方，正在於開啓重新分析的可能性。

兩漢以來，「到」漸漸流行；但比起作用相近的「至」，仍屬罕用。¹⁶ 比較明顯的語法特徵是：(一)「到」往往直接引領方位名詞，《史記》便不見「到」後面還要用介詞「於／于」的(參看魏1989)。¹⁷ (二)「到」作連動式的第二個動詞的用例漸漸多了。

(58) 乃持鐵盾入到營 (《史記》：2654-3)

(59) 前未到匈奴陳二里所 (同上：2868-11)

(60) 功施到今 (同上：2542-5)

(61) 南到華陰 (同上：1405-5)

(62) 晉伐到驛驥 (同上：717-1)

(63) 豹往到鄴 (同上：3211-2)

(64) 送漢王到雒陽 (同上：2668-11)

15 用李曉光、李波1989編《史記索引》。數碼表示1985中華書局標點本《史記》的頁數及行次。下同。又《莊子·盜跖》一般認為是漢人寫的。

16 《史記》「至」用了2123次，「到」僅57次。甚至東漢始翻譯佛經，起初「到」也不多見。

17 不過也許「到於」的用法始終沒有被淘汰殆盡。我們知道《敦煌變文集》仍用。如：

(56) 卻共王陵到於漢界 (《漢將王陵變》)

《祖堂集》也還有。如：

(57) 待者到於半路 (《南泉和尚》)

演義小說《水滸傳》還有不少「到於」的用例。可參看香坂順一1987〈《水滸》語彙の研究〉。這些語句似乎不能以「倣古」視之。

- (65) 魁還到，拜爲太守（同上：3169-11）
(66) 田家老母到市買數片餌（《風俗通義·怪神》）
(67) 沔江而上，到巔山下蘇起（《風俗通義·怪神·世間多有精物》）

將(60)句比前引(47)、(48)、(50)三句，很明顯的表示終點的介詞「於／于」是不用了。像(60)這樣的句子「到」究竟應該是連動式的第二個動詞，還是方位介詞；就文獻語料很難一概而論，也不易斷說。值得注意的是例(61)，在《尚書》、《漢書》有對當的語句：¹⁸

- (68) 南至于華陰（《尚書·禹貢》）
(69) 道河積石至于龍門，南至于華陰（《漢書·地理志》）
(70) 故道河自積石歷龍門，南到華陰（《漢書·溝洫志》）

似乎「到」取代了較早的「至于」。換句話說，「到」表示空間或時間上的「到達、到了」的意思，並沒有任何具體的方向性；而「到」作為述語兼有「抵達」及指示「終點」的作用。如(58)句「入到營」的「到」乃大有取代「於／于」，而成為方位介詞的局面。不過我們在東漢的譯經還看到「到至」連用的語句：

- (71) 何況自到至佛所（支婁迦謙《道行般若經》）

此外，如果六朝江南文獻的語句(72)的「著」已經可以視為介詞，¹⁹ 則像例句(64)的「到」似乎也可以分析為介詞了。

- (72) 負米一斗，送著寺中（康僧會《六度集經》）

至於例(62)「伐到」、(63)「往到」、(65)「還到」的性質，還像(53)句的「歸到」。但(65)「還到」的後面並無處所補語，則值得注意。因為像這種情形，「到」不妨視為首位動詞的補語。及至東漢末年應劭的《風俗通義》，句(66)、(67)，「到」所引領的方位名詞，置於述語動詞之前；從語用上看「到」可以視為後面動作行為的「所在」。

18 此例《經籍纂詰》：1374，已經注意到了。

19 「著」作方位介詞，可參看梅1989，並詳下文。

逮六朝，文獻語料的「到」仍然維持「到達、到了」的基本語義。如後接方位名詞，有些「到」可能已經算是方位介詞了；但多數可能應該還是動詞（比較魏 1989，太田 1988、1958，森野 1974）。比較重要的語法特徵是：像例(53)「歸到」那樣的連動式的用法更多了。尤其「到」的前面有趨向動詞「來」、「往」等的複合形式，似乎成為流行的用法；如下面(83)～(85)句是。

- (73) 比到當陽，衆十餘萬，輜重數千兩，日行十餘里 （《三國志·蜀志·先主傳》）
- (74) 王東亭到桓公吏 （《世說·文學》）
- (75) 漸漸至羅雲所，到已告羅雲曰 （僧伽提婆《增壹阿含經》）
- (76) 其到彼已，作於草菴 （闍那崛多《佛本行集經》）
- (77) 孔文舉年十歲，隨父到洛 （《世說·言語》）²⁰
- (78) 乃應歲舉到京師 （《世說·言語》引《向秀別傳》）
- (79) 規縞素越界到下亭迎之 （《後漢書·皇甫規傳》）
- (80) 初天子出到宣平門，當渡橋 （《後漢書·董卓傳》引《獻帝起居住》）
- (81) 猶猴便從，負到中道 （竺法護《生經》）
- (82) 神足輕舉，飛到十方 （僧伽提婆《增壹阿含經》）
- (83) 諸天使便來到我所 （同上）
- (84) 後有一青蛇來到巫所 （《幽明錄》《御覽》932引）
- (85) 卽往到邊向其殷勤 （慧覺《賢愚經》）
- (86) 公因便還到過任邊云 （《世說·政事》）
- (87) 哀樂至到，過絕於人 （《世說·賞譽》引《名士傳》）

例(73)～(76)，「到」應該還是動詞。尤其(75)句的「到已」，(76)句的「到彼已」，表完成的補語「已」似乎可以保證「到」還是個地道的動詞。(77)～(79)三句，「到」所引領的方位名詞，作述語動詞的處所補語，「到」很可以是方位介詞，指示「終點」。例(80)～(85)和前引例(53)結構平行，「V到」的

²⁰ 《孔融別傳》作「年十歲，隨父詣京師」。

面均是方位名詞。(86)句則「V到」和方位名詞之間多了一個表示「經過某處」的動詞「過」。²¹我們看到可以與「到」連用的動詞，類擴大了。此外，比起「歸到」、「來到」，「到」的語義也明顯的有了引申變化。

大體上，我認為六朝以來「到」雖然已經比較常見，似乎仍非書面語言常用的語詞。就以《世說新語》而言，合正文（劉義慶（403～440）與劉孝標的注文，「到」的用例大概不會超過二十次。「到」也仍然具足「到達、到了」的詞彙意義。但是即使從為數不多的文獻語料看來，就語句結構而言，由於「到」幾乎總是與其他動詞連用；受到另一個動詞的牽引，詞彙意義已經逐漸虛化。引申而有表示程度或範圍的週偏義，及動作行為有所到，如(80)～(85)句；有所成故有所得之義，如(87)。也就是說，「到」開始表示出一定的語法意義了；「到」愈來愈像個方位介詞，或動詞後的補語了。

唐五代可算是早期白話文的濫觴，²²「到」便多散見在各種口語化的典籍之中。以下就《漢語語法資料彙編·唐五代卷》，略說此一時期「到」承先啓後的發展。²³可看下列各組例句：

(一) (91) 其僧數日之後尋光到巖所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140)

21 太田認為「過」作後綴助動詞用，古代漢語即有少數例子。唐代以後就見得多了（1958：218～219）。這個「過」和(86)句「過絕於人」的「過」不同；(86)句是差比義的「過」。

22 語見劉堅、蔣紹愚1990序《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唐五代卷》。歷史上隋唐一統天下，政治中心再度北移；東晉以來南遷的北人，再回北方已成客人。南朝華麗的文體初雖占上風，隴西望族與乎新興士人，不久便有口語的自覺。古文運動可謂當時的白話文運動（參看梅1991）。

23 語料撰寫年代如下：

《遊仙窟》唐張鷟（660～740）撰。

《神會語錄》書成在神會和尚（670～762）死後卅年左右。

《六祖壇經》一般認為寫於780～800年之間。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日僧圓仁（794～864）撰，在中國期間為838～847之間。

《敦煌變文集》大多數是九世紀中間作品，寫作年代大約是800～950年間。

《祖堂集》有南唐保大十年（952）的序，寫作年代大約850～1000年間。

又引例後數碼，即該書頁碼。

- (92) 瞻禮已畢，下閣到普賢道場 (同上：134)
- (93) 渡淮到煦貽縣 (同上：162)
- (94) 巧知娘子意，擲菓到渠邊 (《遊仙窟》：20)
- (95) 事須將此名紙到漣水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164)
- (96) 伏牛和尚與馬大師送書到師處 (《祖堂集·慧忠國師》：463)
- (97) 雲岳奉師處分，持書到薦山 (同上《薦山和尚》：486)

這一組的結構大致上是「V X 到 Y」。(88)句是施事者跟隨客體抵達某處。
(89)、(90)兩句則施事者越過客體抵達某處。(91)～(94)諸例則是施事者的動作使客體抵達某處。「到」皆指示終點方位；而語法功能較前期繁複。

- (二) (95) 將到市廬，安排未畢 (《敦煌變文集·茶酒論》：333)
- (96) 日本國對馬百姓六人因釣魚漂到此處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173)
 - (97) 勅令諸寺佛殿供養花葯等盡般到興唐觀祭天尊 (同上：154)
 - (98) 道吾担衣鉢送到橋亭後卻轉來 (《祖堂集·薦山和尚》：488)
 - (99) 今推到无住處立知 (《神會語錄》：37)
 - (100) 通融放到明日 (《敦煌變文集·鷺子賦》：322)
 - (101) 領到內門，先入見王，言奏尋得 (同上《醜女緣起》：433)
 - (102) 院內大眾相送到三門外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133)
 - (103) 遂被遞到照應縣同宿 (同上：161)
 - (104) 緣還俗僧張法滿京兆府准勅遞歸西蕃，被遞送到鳳翔節度府
(同上：168)
 - (105) 因游賞巡台觀望到此處 (同上：130)
 - (106) 上至巔巔之頂，下到深谷之底 (同上：135)
 - (107) 走到門前略看 (《敦煌變文集·難陀出家緣起》：369)
 - (108) 兵馬校多，趁到界首 (同上《漢將王陵變》：223)
 - (109) 師便去到南嶽讓和尚處 (《祖堂集·石頭和尚》：471)

第二組的句法結構大致是「(X)V到Y」。(95)～(98)句與第一組的(91)～

94) 句不同的地方是，施事者動作所及的客體（／受事者）居動詞前。（99）～（101）三句則施事者動作所及的客體（／受事者）承上文而省。²⁴（102）～（104）則是受事者因施事者有所為而抵達某處，受事者見在上文。至於（105）～（109）諸句則施事者本身有所為，而抵達某處。原則上這一組的「到」都算指示「終點」的方位介詞。不過由於語句結構的變化，「介詞」與述語動詞的結合更形緊密；「到」未嘗不可視為述語動詞的後綴趨向補語。

(三) (111) 法達取經到，對大師讀一遍（《六祖壇經》：98）

(112) 捉得王陵母到來（《敦煌變文集·漢將王陵變》：226）

(113) 縱使黃金積到天半（同上《秋胡變文》：246）

(114) 即是新買到賤奴念經之聲（同上《噦山遠公話》：263）

(115) 瞞鳥飛不到，野風吹得開（曹松詩）

(116) 紅塵飄不到（裴度詩）

第三組的共同特徵是：「到」似不僅有指示方位的意義，而且都是「狀態」或「結果」補語。像（113）句前文有「買得賤奴」，「得」和「到」語法地位相應。而（115）的「飛不到」對「吹得開」亦是。另外特別值得注意的是，補語、賓語與動詞之間的相對位置。可以概括為：「V O 到」，如（111）、（112）兩句；「O V 到」，如（113）句；「V 到 O」，如（114）句；「V 不到(O)」，如（115）、（116）兩句。將「到」代之以其他源自不及物動詞的補語詞，寫成 C，則「V O C」便是所謂分離型的述補結構，是晚唐五代以前舊有的句式。「O V C」和「V C O」則是黏合型的述補結構，是晚唐五代新興的句式。「O V C」與六朝「處置(到)」句式的發展息息相關（參看梅 1990a）；從「V O C」到「V C O」正與現代漢語完成貌句式的發展平行（參看梅 1991、1989、1981）。黏合型的補語進一步虛化便是體貌詞尾（參看梅 1991）。

24 (99) 句下文有

(110) 今推心到无住處立知（《神會語錄》：37）

亦即（99）句的客體是「心」

- (四) (117) 放到店中，夜至三更，使人娶之（《敦煌變文集·葉淨能詩》：305）
- (118) 和尚又問：「你到曹溪得個什摩物來？」對曰：「未到曹溪，亦不曾失。」師卻問和尚：「在曹溪時還識和尚不？」（《祖堂集·石頭和尚》：471）
- (119) 師有時到山院寄宿，見老宿共行者同床坐（同上《丹霞和尚》：476）
- (120) 有僧從曹溪來，師問：「見說六祖在黃梅八個月磧碓，虛實？」對曰：「非但八箇月磧碓，黃梅亦不曾到。」師曰：「不到且從，從上如許多佛法，什摩處得來？」（同上《洞山和尚》：507）
- (121) 因雪峰搬柴次，師問：「重多少？」對曰：「盡大地人提不起。」師云：「爭得到這裡？」雪峰無對。雲居代云：「到這裡方知提不起。」疎山代云：「只到這裡豈是提得起摩？」（同上：508）
- (122) 李軍容具公裳，直來詣鴻山訪道，到鴻山背後端笏而立（同上《巖頭和尚》：517）
- (123) 某甲到這裡去不得，未審師如何？（同上《長慶和尚》：520）
- (124) 大眾向後到別處遇道伴，作摩生舉似他（同上《福先招慶和尚》：535）
- (125) 其僧又去百丈，乃陳前問。百丈云：「某甲到這裡卻不會。」（同上《福先招慶和尚》：535）

第四組諸例的「到」可以有「處在」的意義。如果「到」用以指示終點，涵有「抵達」的動態意義。則「到」用以指示「處在」的處所時，「到」相當於「在」，相對的便有了靜態的意義。²⁵

以上唐五代「到」的發展，可以簡單總結如下：

- (一) 「到」至此具足方位介詞——指示終點、處所的語法意義。

25 《祖堂集》的方位介詞主要用「在」，間或用「著」。參看梅1991。又(118)、(119)兩句轉引自太田1958：220，承梅祖麟先生提示，謹致謝忱。

(二)「O V到」與「V到O」的句式，進一步提供述語動詞與「到」緊密結合的條件。「到」作為結果或狀態補語的語法意義愈發明顯了。

(三)結合那個時代「處置(到)」句式，與完成貌句式的發展；客語的「到」最終虛化為體貌詞尾，正是扣緊漢語史發展的大勢所趨。

我們已經可以這麼說，本文第二節所說的客語動後助詞「到」的種種語義和語法功能，可以上溯兩漢，經過六朝逐漸開展，到唐五代便幾乎都已經萌生了。只除了一點——聲調變讀的記錄。用眼睛看的文字，不比口耳相傳的語言。「到」即使讀成上聲，大概也不會就寫成「倒」。雖然我們偶然也可以看到一些語句，其中動詞後的「倒」，也許是充作補語助詞的「到」，而與「仆」義的上聲「倒」不相干。如下幾段文字便是：

(126)問：「仰山搃鉗意作摩生？」師云：「汝問我玄沙踢倒鉗意作摩生？」
(《祖堂集·禾山和尚》²⁶)

(127)又林際上堂，師侍立次，有一僧在面前立，師驅推倒林際前，林際便把杖子打三下
(同上《普化和尚》²⁷)

(128)師接得棒子，則便抱倒大愚，乃就其背敲之數拳，大愚遂連點頭
(同上《臨濟和尚》：563)

(129)這個不干別人事，雖是難，亦是自著力把持，常惺惺，不要放倒
(《朱子語類·訓門人六》：2849)

(130)好捉倒剝去衣服，尋看他禪是在左脅下，是在右脅下？待尋得見了，好與奪下，卻趕將出門去
(同上《陸氏》：2973)

(131)請報恩寺十二衆僧人，先念倒頭經
(《金瓶梅》63回)

例句(126)「踢倒」也許相當於「踢著」；(127)「推倒」也許是「推僧到林際前」；(128)的「抱倒」也許是「抱住、抱著」，否則大愚和尚便很難連連點頭了。(129)的「放倒」應該是「放著」或「擋在一旁」的意思；(130)的「捉倒」應該是「捉著、捉住」或「捉過來」的意思。實際上《朱子語類》相當於客語的

26 太田1988「使成結果複合動詞」引「玄沙踢倒鉗意作摩生」。

27 「林際」當即「臨濟」和尚。又太田1988亦引「師驅推倒林際前」。

助詞「到」，一般多用「得」或「著」。「放倒」、「捉倒」可能只是偶然耳聞照錄而已。即使口語作上聲讀，寫定的時候也泰半是「到」。至於(131)「倒頭經」的「倒」正寫本字原來就應該是「到」與「丁寧囑付人閒婦，自古糟糠合到頭」的「到頭」是一樣的意思，極言直到老死。諱言「死」，故人死曰「到頭」。這個「到」是動詞，原該是去聲讀的。不過《金瓶梅》的時代，「到頭」寫作「倒頭」可能是由來已久了(可參看 Chao 1968, 6.6.6 節，註 52)。總之，對於寫定的文字語料，要去辨正某個方塊字也許是假借字，已經遠遠超出本文的範圍了。

§ · 4 · 2 再論「到」的虛化

語法史有一個更重要的任務——觀察舊有結構的承繼，解釋新興結構的產生。²⁸ 我們對當代方言作尋本溯源的工作，重點也應該落在上頭。因此有必要把「到」的虛化放回整個漢語歷史演變的間架裡，才能進一步認清當代客語與整個漢語語法體系的關係。

根據上一節的溯源，「到」最初是表示「抵達」的不及物動作動詞。不接受事賓語，但可以有方位名詞作補語；處所補語有時帶有指示終點的「於／于」介詞((47)、(48)、(50)句)。「抵達」這樣的詞彙意義，雖然缺乏具體的方向性，邏輯上卻可以涵有「終點」的概念。我相信這是「到」的處所補語，最初可以省言終點介詞的部分原因((51)～(52)句)。兩漢以來，隨著指示終點的介詞「於／于」的趨向衰微，及單音節動詞複音節化的趨勢(參看梅 1990b、魏 1989)；動詞「到」一則更多的省言終點介詞((59)～(61)句)，一則多與其他趨向動詞連用，形成「V 到 L」的句式((58)、(63)句)；逐漸凸顯指示「終點」的語法功能。此時也偶見「V 到」之後不接處所補語的用例((65)句，可比較(53)句)，及「到」與非趨向動詞連用的語句((60)、(62))。這種用法已經開啓了「到」補語化的可能性。至於(64)句是「V O 到 L」，連動式的受事賓語居中。東漢以後，賓語和終點同時留在動詞後面的用例變得罕見了(魏

28 梅祖麟先生語，見 1990a《唐宋處置式的來源》。

1989)。可比較例(64)和(66)，而(66)和(67)兩句便是終點處所居前的例子。不過這種用法，「到」仍具足「抵達」的詞彙意義；而且與述語動詞間隔著方位名詞，屬於「到 L V」的結構。當代客語還保留「V 到」的用法，如(26)句(比較例(4))；及「到 L V」的用法，如(132)句(=註8(32)句)：

(132) a sam, ni tai li vui nin hak, tao⁵ mi kiai hi mai vuk theou

阿三你帶裡位人客到米街去買鍋頭

(Rey 1937 : 107)

另一方面，興起於兩漢，流行於南北朝的「處置(到)」句式，具有把受事賓語提前的功能(參看梅1990a，魏1989)。換句話說，標誌方位的成分和主要動詞有機會黏在一起了。當然南北朝流行的句式是，原來的「V O {于，著}」變成「{以，將} O V {于，著}」(梅1990a)。而且此一時期，「到」字在文獻中的用法，多襲先秦兩漢之舊。但是當時的文獻語料罕見「O V 到」的用例，很可能只是個別方言詞彙的選擇與替代有所不同而已。我們知道，東漢六朝替換「於／于」的句式中，與「著」相當的語詞尚有「至」、「在」、「到」、「詣」等(魏1989)。就主流方言而言，取得最後的優勢者為「在」。而客語的處置式，相當於「于／著」的地方，用的便是「到」。可看(5)、(7)、(8)、(17)、(29)、(34)、(38)、(40)諸例。與此類似的是，客語用以提賓的語詞，除了這裡看到的「把」、「將」之外，還有「捲」、「同」(參看林1990)。事實上用「把」，幾乎是華陽涼水井客語獨有的。可能是當地官話影響的結果。其餘用「將」、「捲」、「同」的情況，同樣是詞彙的選擇與替代，明顯與主流方言有別。

六朝以後的晚唐五代，有許多謂語結構的重組，是漢語史上新興句法逐漸成熟的時候。

(一) 早期的「V O 到」可以運用處置式提賓，形成「O V 到」的結構(參看(116)句)。

(二) 完成貌的補語「了」字，由早期的「V O 了」逐漸換位，成為「V 了 O」

(梅 1991，魏 1991)。標誌動詞與補語更緊密的結合。本已極具補語功能的「到」，有可能受到這股勢力的影響。「到」由早期的「V O 到」越過賓語，也形成「V 到 O」的結構。

(三) 並且就在同時或稍早，我們發現方位介詞組裡的方位名詞可以移出介詞組，留下方位介詞孤懸在動詞之後。文獻上我們可以看到早期的「V 著 L」變成「L V 著」的用法，可試比較(133)、(134)兩句：

(133) 先担小兒，度著彼岸 (慧覺《賢愚經》)

(134) 遙見清涼冷水，近著變作膿河 (《敦煌變文集·目連救母變文》：404)

把「著」換成「到」，便是客語「L V 到」，如下面(135)、(136)兩句。

(135) a pak ke poe theou an to n̄in voui tao³ (Rey 1937 : 209)

阿 伯 個 背 頭 咩 多 人 圍 到

(136) ngai leong kian nai vouk chip foun pho leou, ni liao tao³ m̄ ti voe voui
我 兩 間 妮 屋 十 分 破 陋 你 腳 到 唔 知 會 畏

mo (同上 : 258)

麼

像這樣，懸空的方位介詞緊粘著動詞，方位介詞便等同補語。

簡言之，當代客語「到」的種種語義和語法功能，與「到」字虛化的機制及過程，始終與整個漢語的歷史發展密切配合。既非偶然，也不是孤立的。

(一) 不論是否和其他動詞連用，「到」通常以方位名詞為補語。當其省言介詞「於／于」時，因為「抵達」的詞彙意義，本涵有「終點」的概念，所以「到」可以分析為指示「終點」的方位介詞。「抵達」某處，意謂著「處在」某處，或轉「從」某處離去。這種情形與原來表示「拿、用」的動詞「把」，取代引出工具賓語的介詞「以」之後；進一步發展又可以引出受事賓語(梅 1990a)，可以說是近乎平行的。而當代客語的上聲「到」可以指示「終點」和「處所」。如例(5)，兩見“tau”，便是分別指示「終點」和「處所」。²⁹

29 《Hakka One》記了些個疑似上聲“tau”表示起點的例子。台灣苗栗地區的客語也

(二) 連動式為「到」的補語化提供了基本條件。先是兩漢以來單音節動詞複音節化，有分離型動補結構的形成(梅 1990b，潘 1980)。加以同時有「處置(到)」的興起，早期的「V O(到)」由於受事賓語的提前，形成「O V(到)」的句式(梅 1990a，魏 1989)。繼而南北朝以來「了」大量作為主要動詞的完成補語(楊 1991，梅 1989，曹 1987)，稍後則有唐末五代完成補語「了」的換位(魏 1991，曹 1987)。「V O 到」在這個時候，類化而有「V 到 O」的句式。凡此皆進一步提供述語動詞與「到」緊密結合的條件。受到述語動詞的影響，「到」的詞彙意義轉趨模糊。此外補語的「到」可能還有另一個來源——方位名詞移位。方位名詞單獨移出介詞組，形式結構上懸空的方位介詞，變得與動詞密切黏合，可以等同補語。這種移位也發生於六朝(見前引例(133)、(134))。又可參看魏 1990：70—71)。

在客語裡，我們可以看到大量處置式的「O V 到」；也有「V 到 O」，如例(32)、(37)。同時客語還保留著分離型的「V 得 O 到」。可看(137)、(138)兩句。其中(137)句的「也愛摘到來」，形式結構可視同「(O) V 到」。

(137) tshin tet san fa tao³ , jia oi tsak tao³ loi (Rey 1937 : 24)

尋 得 山 花 到 也 愛 摘 到 來

(138) tsang tshai kai tshoung moun , thoung tet kho thong tao³ , ngai m se

爭 在 該 窗 門 通 得 課 堂 到 我 唔 使

tshout kian, tou kou tet hok sen tao³ (同上 : 65)

出 間 都 顧 得 學 生 到

像這樣分離型的動補結構，允為當代客語的語法特徵之一(相關討論可參看林 1988)。類似的結構，《敦煌變文集》有，如(115)；《朱子語類》也有，如例句(139)、(140)：

(139) 須是理會來，理會去，理會得意思到 (《訓門人一》：2743)

偶然可以聽到如《Hakka One》所記的語句。這一點有待蒐集更多相關的語料以便驗證。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像標準語「從 X 到 Y」的句式，在客語裡是極為罕見的。

(140) 便待工夫做得二十分到 (《訓門人五》：2824)

此外相對於「V得O到」，唐宋時代通行的否定式為「VO不到」，也可以在客語找到平行的用例。如(141)、(142)兩句(比較例(12))：³⁰

(141) kao jiu khioung, thi ki to tshien m tao³ (Rey 1937 : 25)

教 友 窮 題 幾 多 錢 唔 到

(142) tso theu fu, tshon ma ke tshien m tao³ (同上 : 46)

做 豆 腐 瞧 那 個 錢 唔 到

(三)補語化的「到」，在當代客語中又可用作表示體態的詞尾。一個動作從起點趨向終點，當其抵達終點，便是動作的完成。這樣的「到」有作為完成貌詞尾的潛能，如(1)、(4)兩句。另一方面「到」一旦能標誌「處所」，便涵有靜態持續的意思。這樣的「到」有作為持續貌詞尾的潛能，如(15)、(16)兩句。這種虛化的作用，與歷史上完成貌的「了」，持續貌的「著」是平行的演變。也就是說，補語化的「到」在當代客語中可以用以表示體貌，一樣符合整個漢語史的大勢，是漢語歷史語法體系內的規則運作。³¹

§ · 5 餘 論

當代客語動詞後上聲「到」的種種語法功能，與漢語史上動詞「到」的虛化，無疑有著密切的傳承與發展的關係。由於「到」似乎不會在漢語史上取得獨占的地位，我們從文獻語料所能獲得的訊息因此不夠完整。現在經由對當代客語語法的分析，可以有效補充這個歷史過程。這是結合方言語法與歷史語法，直接

30 我們在蒲圻話也發現「V得O到」的句式(詹1985 : 101)。有意思的是根據作者的描述，該方言既不屬於北方官話，也不是湘語或贛語。

關於動詞後賓語、補語與否定詞「不」之間詞序的演變，呂叔湘先生《與動詞后得與不有關之詞序問題》(1955 : 132-144)論之甚詳。可參看。

31 不獨客語選用了「到」這個字眼，作為完成貌與持續貌的標誌，四川話有類似的用法。袁家驥先生有相當扼要的說明(1960 : 54)。又可參看喻1990。

而即時的效果。這個效果一則說明，雖然文獻有闕，完整的歷史語法可賴方言語法得到補強。其次可以說明，平面上不同方言之間的殊異，可以在歷史演變的間架裡充分定位。進一步，也是最重要的任務是，透過兩者的結合，我們正在逐步勾勒漢語語法演變的通則。「到」由一個語義具體的實詞，逐漸虛化成語義高度抽象化的語法成分；可與漢語史上其他「虛化 (Grammaticalization)」的實例並觀。如處置式的「把／將」(the disposal construction)，與格結構的「給／與」(the dative construction)，被動式的「被」(the passive construction)，及本文一再提到的體貌詞尾「了」、「著」(the perfective and durative aspectual particle) 等虛化的過程，都經過學者一再的檢證討論。也是我們比較能夠掌握的語法原則。本文論證「到」的虛化，又指出實詞的虛化，必然伴隨著抽象句式的重組。「重組」或「重新分析」(reanalysis) 不僅變化句法結構，也規範各種語法範疇的表示。如同「虛化」，正是推動漢語語法演變的重要機制。本文指出「到」的補語化，實由連動式與「處置(到)」的興起，提供結構上的條件；無一不與古漢語種種謂語結構的重組密切配合。回頭再看方言語法，不僅當代客語以共時的語法，體現了一個歷史的過程。我們相信，個別方言自古漢語分出，雖然時間有先後，空間有遠近，總在漢語語法的通則之內運作。

(本文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通過刊登)

參考書目

丁邦新

1986 優州村話，中研院史語所專刊之 84。

王 力

1957 漢語史稿，科學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 中國語歷史文法，朋友出版社，東京（蔣紹愚，徐昌華譯，1987 北京大學出版社）。

1988 中國語史通考，白帝社。

牛島德次

1961 漢語文法論（中古編），大修館書店。

方師鐸

1987 今語釋詞例——「了不得」「不得了」及「了」「不」「得」三字之研究，文史哲出版社。

台灣總督府

1930 日華廣東客家語辭典。

朱德熙

1982 語法講義，商務印書館。

汪 平

1983 貴陽方言的語法特點，《語言研究》1983.1：109～124。

李方桂

1974 漢語研究的方向——音韻學的發展，《幼獅月刊》Vol.40，No.6：2～8。收入《中國語言學論文集》1977：227～245，幼獅月刊。

李臨定

1963 帶「得」字的補語，《中國語文》1963.5：396～410。

林英津

李曉光，李波主編

1989 史記索引，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志村良治

1972 著について——その原義と破讀，《鳥居久靖先生華甲紀念論集》：
81～102。收入《中國中世語法史研究》：258～285，三冬社。

1984 中國中世語法史研究，三冬社，東京。

呂叔湘

1955 漢語語法論文集，商務印書館1984增訂。

1980 現代漢語八百詞，商務印書館。

周法高

1962 中國古代語法，中研院史語所專刊39。

易孟醇

1989 先秦語法。湖南教育出版社。

林英津

1988 台灣地區客語著述提要，《台灣風物》1988.2：186～160。

1989 論《客法大辭典》之客語音系，第七屆聲韻學研討會論文。

1990 論客語方言之“*·pun*”別與“*·lau*”摺（／“*·thung*”同），(Remarques sur “*·pun*”別 et “*·lau*”摺（／“*·thung*”同）dans les Dialectes Hakka），C.L.A.O. Vol.XIX，N° 1：61-89。

柳田聖山主編

1972 祖堂集，《禪學叢書》四，中文出版社。

香坂順一

1987 《水滸》語彙の研究，光生館。

洪業主編

1986 論語引得、孟子引得，上海古籍出版社。

俞揚

1991 泰州方言的兩種述補組合，《中國語文》1991.4：279～280。

高名凱

- 1971 漢語語法論集，存萃學社編集，周康變主編，崇文書店。

袁家驛

- 1960 漢語方言概要，文字改革出版社。

張大旗

- 1985 長沙話「得」字研究，《方言》1985.1：46～63。

張洪年 (Cheung, Samuel Hung-nin)

- 1972 香港粵語語法研究，香港中文大學。

張華文

- 1991 昆明方言“得”字用法，《方言》1991.2：133～137。

梅祖麟

- 1978 現代漢語選擇問句法的來源，中研院史語所集刊 Vol.49, Part.1：15～36。

- 1980 三朝北盟會編裡的白話資料，《書目季刊》Vol.14, No.2：27～52。

- 1981 現代漢語完成貌句式和詞尾的來源，《語言研究》1981.8：65～77。

- 1988 內部擬構漢語三例，《中國語文》1988.3：169～181。

- 1989 漢語方言裡虛詞“著”字三種用法的來源，《中國語言學報》No.3：193～216。

- 1990a 唐宋處置式的來源，《中國語文》1990.3：191～206。

- 1990b 从漢代的“動・殺”，“動・死”來看動補結構的發展——兼論中古時期起詞的施受關係的中立化，《語言學論叢》排印中。

- 1991 唐代宋代共同語的語法和現代方言的語法，第二屆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研討會 (IsCLL II) 論文：中央研究院，台北。

曹廣順

- 1986 《祖堂集》中的「底（地）」「卻（了）」「著」，《中國語文》1986.3：192～203。

- 1987 語氣詞「了」源流淺說，《語文研究》1987.2：10～15。

林英津

菅向榮

- 1935 標準廣東語典，古亭書屋 1974 影印。

湯廷池

- 1990 漢語語法的「併入現象」（上），清華學報新 21 卷第 1 期：1～64。

森野繁夫

- 1974 六朝譯經の語法——補助動詞をときなら複合動詞，廣島大學文學部紀要 23：253～273。

喻遂生

- 1990 重慶方言的“倒”和“起”，《方言》1990.3：215～222。

董同龢

- 1948 華陽涼水井客家話記音，中研院史語所集刊 19 本。

董琨

- 1985 漢魏六朝佛經所見若干新興語法成分，《研究生論文選集·語言文字分冊》一：114～128。

楊秀芳

- 1990 從歷史語法的觀點比較國語和閩南語表完成的「了」，1990 全美華文教師學會年會論文。

- 1991a 台灣閩南語語法稿，大安出版社。

- 1991b 從歷史語法的觀點論閩南語「了」及完成貌，台大中文學報第四期：213～284。

- 1991c 從歷史語法的觀點論閩南語「著」及持續貌，《漢學研究》第十卷第一期：349～394。

楊勇

- 1969 世說新語校箋，香港大眾書局。

楊時逢

- 1957 台灣桃園客家方言，中研院史語所單刊 22。

詹伯慧

1985 鄂南蒲圻話的詞匯語法特點，《武漢大學學報》1987.5：98～103。

詹秀惠

19 世說新語語法探究，台灣學生書局。

趙元任

1926 北京、蘇州、常州語助詞的研究，清華學報 Vol.3, No.2 : 865～918。

趙金銘

1979 敦煌變文中所見的“了”和“著”，《中國語文》。

劉勛寧

1985 現代漢語句尾“了”的來源，《方言》1985.2 : 128～133。

劉 堅，蔣紹愚主編

1990 近代漢語語法資料彙編·唐五代卷，商務印書館。

潘允中

1980 漢語動補結構的發展，《中國語文》1980.1 : 53～60。

潘維桂，楊天戈

1980 魏晉南北朝時期“了”字用法，《語言論集》1 : 14～21。

1984 宋元時期“了”字的用法，兼談“了”字的虛化過程，《語言論集》
2 : 71～90。

鄭良偉 (Cheng, Robert L.)

1990 台灣話和普通話的時段——時態系統，《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第一
輯 : 179～239。

黎靖德編，王星賢點校

朱子語類，中華書局 1986 影印。

應 劲

1980 風俗通義，吳樹平校釋 1980 天津人民出版社。

林英津

魏培泉

- 1989 古漢語介詞「於」的演變略史，中研院史語所集刊 Vol. 62, Part. 4 : 717 ~ 786 。
- 1990 漢魏六朝稱代詞研究，台灣大學中研所博士論文。
- 1991 《祖堂集》中的助詞「也」，中研院史語所講論會稿。

羅肇錦

- 1984 客語語法，台灣學生書局。

羅翹雲

- 1922 客方言，國立中山大學學院叢書。

Bloomfield, L.

- 1933 *Language*, New York: Henry Holt & Co., Inc.

Canisius Van de Ven

- 1938 *Leerbaek Voor Het Praktisch Gebruik Van Het Hakka-Dialekt*(客話指南)，北京。

Carolyn Huei-ling Lai(賴惠玲)

- 1989 A Preliminary Study on HAKKA 'TO', M.A. Thesis of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of Wester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Taipei.

Chafe, Wallace L.

- 1970 *Meaning and the Structure of Languag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ao, Yuen-ren(趙元任)

-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中國話的文法，丁邦新譯 1980，香港中文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Cheng, Robert L.(鄭良偉)

- 1980 Directional Constructions in Taiwanese, *BIHP* 53.2 : 305 ~ 330 。

Cheung, Samuel Hung-nin(張洪年)

1977 Perfective Particles in the Bian Wen Language, *JCL* 5.1 : 55 ~ 74.

Comrie, Bernard

1976 *Aspect: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Verbal Aspect and Related Problem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mil Benveniste

1966 *Problems in General Linguistics*, translated by Mary Elizabeth Meck
1971,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Field, A.M.

1883 *A Pronouncing and Defining Dictionary of the SWATOW Dialect,*
Shanghai: America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Harkin, G. F.

1975 *Hakka One*, Maryknoll Language School.

Hashimoto, M. J.

1973 *The Hakka Dialect -- A Linguistic Study of its Phonology, Syntax and Lexicon*, Cambridge University.

Jang, Lingling

1987 Studies in Hakka Morphology and Syntax, M.A thesis, Fu-Jen University.

Kroch, Anthony S.

1989 Reflexes of Grammar in Patterns of Language Change, *Language Variation and Change* I : 199 ~ 244.

Kwok, Helen

1984 *Sentence Particles in Cantonese*, Centre of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kong.

林英津

Lamarre, Christine

- 1991 關於動詞後的一些助詞(“得”、“到=倒”、“著”、“了”)所擔任的不同的語法功能, Working paper for a Research Project on Chinese Dialects (personal communication).

Li, Yafei (李亞非)

- 1990 On V-V Compounds in Chinese,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8 : 177 ~ 207.

MacIver, D.

- 1926 *A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Hakka-Dialect*, Shanghai. Peyraube, Alain.
1991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ocative Preposi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Second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hinese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Academia Sinica, Taipei.

Radford, Andrew

- 1981 *Transformational Synta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Rey, Charles(雷卻利)

- 1926 *Dictionnaire Chinois-Français Dialecte Hac-ka*, Hongkang.
1937 *Conversations Chinoises*. Asian Folklore and Social Life: Monographs, Vol.47, 48, Taipei.

Wang, William S-Y.

- 1965 Two Aspect Markers in Mandarin, *Language*, 41.3:457 ~ 470.

Yang, Paul S. J.

- 1967 Elements of Hakka Dialectology, *Monumenta Serica*, Vol.26 : 305 ~ 351.